

國立中正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280 次會議紀錄(簡要版)

時間：99 年 05 月 11 日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C

本次會議紀錄依本校「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 10 條規定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經校長批示：「提案一之四、六聘任案暫不核定。」，餘核定。

壹、宣讀第 279 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

- 一、備查。
- 二、提案二之案件請以通案方式轉教學單位知照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報告一

提案單位：相關學院及所屬系所、人事室

案由：新聘教師案，提請報告。

- 一、中文系擬聘賴恆毅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二、資工系擬聘林莊傑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三、資工系擬聘林承賢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四、資工系擬聘張修誠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五、資工系擬聘吳建佑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六、通訊系擬聘廖國潭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

決定：備查。

- 七、教育所擬聘張淑媚女士為兼任副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，並行文其任教學校並副知當事人，俟商得其任教學校同意後始核發正式聘書及授課鐘點費。

- 八、通識教育中心擬聘黃曉微女士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

決定：備查。

- 九、中文系擬聘羅仕宏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- 十、台文所擬聘謝崇耀先生為兼任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，並行文其任教學校並副知當事人，俟商得其任教學校同意後始核發正式

聘書及授課鐘點費。

十一、台文所擬聘解昆樺先生為兼任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，並行文其任教學校並副知當事人，俟商得其任教學校同意後始核發正式聘書及授課鐘點費。

十二、台文所擬聘吳美虹女士為兼任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，並行文其任教學校並副知當事人，俟商得其任教學校同意後始核發正式聘書及授課鐘點費。

十三、經濟系擬聘謝侑霖先生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十四、經濟系擬聘廖蕙琴女士為兼任講師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十五、會資系擬聘陳中和先生為兼任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，聘期自 99 年 6 月 29 日起至 99 年 8 月 30 日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相關學院及所屬系所、人事室

案由：新聘教師案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外文系擬聘魏安竹先生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二、語言所擬聘吳俊雄先生為副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經在場委員 0 位投票表決結果，以 0 票同意，0 票不同意，通過吳副教授聘任案。

三、台文所擬聘吳亦昕女士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四、勞工系擬聘曹瓊文女士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五、勞工系擬聘吳啟新先生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六、勞工系擬聘錢書華先生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七、犯防系擬聘楊曙銘女士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犯防系擬另以副教授職級聘任，故本案暫予緩議，若其副教授提聘案未通過，再予審議。

八、成教系擬聘林麗惠女士為副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緩議，請教育學院辦理著作外審後，再提本會審議。

九、企管系擬聘游蓓怡女士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十、企管系擬聘鄭祥麟先生為助理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十一、經濟系擬聘任林向愷先生為專案計畫研究員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後其實際到職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經在場委員 0 位投票表決結果，以 0 票同意，0 票不同意，通過林專案計畫研究員聘任案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資工系、工學院、人事室

案由：資工系擬合聘交通大學陳添福教授，聘期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、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「教師請假代課處理原則」條文名稱及內容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請教務會議直接處理，本會無需審議。

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台文所、文學院、人事室

案由：台文所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政治系、社科院、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「政治學系暨研究所教師評量施行辦法」廢止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資工系、工學院、人事室

案由：資工系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十

提案單位：運動競技學系、教育學院、人事室

案由：運動競技學系專任運動教練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十一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委員會、人事室

案由：通識教育委員會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，惟請通識教育委員會確認條文中有關修改「體育中心」部分之文字。